

追加被执行人强制执行申请书(大全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追加被执行人强制执行申请书篇一

申请人：姓名，性别，年龄，住所，电话。

申请事项：追加杜、张(杜妻子)为被执行人。

事实和理由：

根据福xx人民法院(20xx)x民终字第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权利义务，申请人已向贵院申请对债务人实施强制执行。

经贵院查实□xx有限公司已于20xx年11月24日因不按照规定接受年检已被工商部门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章程载明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杜，股东出资情况为xxty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8%，杜xx个人持股42%□20xx年10月27日，申请人与xxty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还款协议书》□□ty公司承诺按股权比例承担浦城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欠款的58%，即1895695.2元。

《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第(四)款规定“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公司，应当由股东组成清算组；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第一百八十六条还规定“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六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

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据此□xx有限公司在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况下，应当依法通知
申请人(债权人)申报债权。但迄今为止，该公司既未成立清
算组，也从未通知申请人申报债权，明显存在逃避债务、严
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主观故意。《公司法》第二十条第
三款规定“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
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
担连带责任”，杜作为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股东应对
该公司拖欠我司42%的工程欠款，即1372744.8元承担连带责
任。

xx有限公司章程载明，杜妻子张在该公司持股比例为10%。最
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四条规定“债权人就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
一方以个人名义所负债务主张权利的，应当按夫妻共同债务
处理。”故婚姻关系存续期间的债务，除法律文书确定其为
个人债务外，推定为夫妻共同债务，可以执行夫妻共同财产，
共同财产由债务人一方的配偶占有时，可以追加其配偶为被
执行人，即应当依法追加杜及其妻子张为被执行人。

基于上述事实和理由，申请人谨向贵院申请追加杜、张为本
案被执行人。

此致

xx人民法院

申请人：

20xx年 月 日

追加被执行人强制执行申请书篇二

法定代表人□xxx□董事长。

申请事项：申请追加张xx为本案被执行人，并责令其在未依法出资的范围内对本案债务承担责任。

事实和理由：

xx有限公司诉河南xx贸易有限公司□xx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xx)豫0105民初xx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被执行人未按照生效法律文书履行义务，申请人xx有限公司已经申请贵院强制执行，执行案号□(20xx)豫0105执xx号。目前该案已经因为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履行被贵院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人认为，河南xx有限公司不足以清偿本案债务，而张xx作为河南xxx有限公司的原股东，其未依法履行出资义务即转让股权，应当在未依法出资的范围内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执行中变更、追加当事人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作为被执行人的公司，财产不足以清偿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 债务，其股东未依法履行出资义务即转让股权，申请执行人申请变更、追加该原股东或依公司法规定对该出资承担连带责任的发起人为被执行人，在未依法出资的范围内承担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申请人特向贵院申请追加被申请人张自坤为本案的被执行人，望依法准许！

此致

申请人：

20xx年x月x日

追加被执行人强制执行申请书篇三

申请事项：

依法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本案申请人xx诉被告xxx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贵院已经受理。被告xx于xxxx年x月x日向申请人借款人民币xxxx元整，但被告至今尚未归还。经查，被申请人与被告系合法夫妻关系，因该债务是被告夫妻关系存续期间的共同债务，应承担连带责任，其与本案正在进行的诉讼具有直接的法律上的利害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9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57条的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敬礼！

申请人：

20xx年7月30日

追加被执行人强制执行申请书篇四

申请人之母高某因损害赔偿一案已经诉至贵院，案号为(2008)东西初字第1481号，在此案审理过程中，原告高某已经死亡，根据《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申请人做为原告高某的合法继承人，依法继承高某的损害赔偿请求权利，特申请将本案原告高某变更为周某。转载请著名来自：

此致

武汉市东西湖人民法院

申请人：

2009年8月25

追加被执行人强制执行申请书篇五

申请人：

申请事项：追加杜xx□张xx(杜xx的妻子)为被执行人。

事实和理由：

根据福xx人民法院(20xx)x民终字第xxx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权利义务，申请人已向贵院申请对债务人xxx实施强制执行。

经贵院查实□xx有限公司已于20xx年11月24日因不按照规定接受年检已被工商部门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章程载明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杜xx□股东出资情况为xxy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8%，杜xx个人持股42%□20xx年10月27日，申请人与xxy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还款协议书》□xy公司承诺按股权比例承担浦城xxxx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欠款的58%，即1895695.2元。

《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第(四)款规定“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公司，应当由股东组成清算组；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第一百八十六条还规定“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六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据此□xx有限公司在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况下，应当依法通知申请人(债权人)申报债权。但迄今为止，该公司既未成立清算组，也从未通知申请人申报债权，明显存在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主观故意。《公司法》第二十条第三款规定“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杜xx作为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股东应对该公司

拖欠我司42%的工程欠款，即1372744.8元承担连带责任。

xx有限公司章程载明，杜xx的妻子张xx在该公司持股比例为10%。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四条规定“债权人就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一方以个人名义所负债务主张权利的，应当按夫妻共同债务处理。”故婚姻关系存续期间的债务，除法律文书确定其为个人债务外，推定为夫妻共同债务，可以执行夫妻共同财产，共同财产由债务人一方的配偶占有时，可以追加其配偶为被执行人，即应当依法追加杜xx及其妻子张xx为被执行人。

基于上述事实和理由，申请人谨向贵院申请追加杜xx□张xx为本案被执行人。

此致

敬礼！

申请人□xx

20xx年xx月xx日